

提案 43 限制選民提高當地政府服務收入的能力。 立法性憲法修正案。

正式標題和摘要

由總檢察長辦公室編寫

本議案全文請參閱第 153 頁及州務卿網站：
voterguide.sos.ca.gov。

- 目前，當地政府必須獲得三分之二選民的批准，才能對其列在選票上的特別稅（專項稅）進行徵收、擴大或提高。但是，這項三分之二投票要求目前不適用通過收集選民簽名列在選票上的特別稅。
- 這項議案會限制選民通過選民提議的當地特別稅的能力，將批准此類選票議案所需的投票比例從多數（超過 50%）提高到三分之二。
- 適用在 2027 年 1 月 1 日之後批准的選民提議選票議案。

立法分析師對州和地方政府淨財政影響的估計摘要：

- 由於某些稅種的投票門檻加高，所以未來當地政府的稅收收入增加可能不如原先預期那麼多。

立法機構對 ACA22 (提案 43) 的最終投票結果 (2026 年法規第 132 章)

參議院：	35 票贊成	1 票反對
眾議院：	68 票贊成	2 票反對

立法分析師的分析

繼續

背景

California 的地方政府。California 有許多地方政府。包括市、縣、特區及學區。

地方稅的投票門檻。州憲法允許地方政府在獲得當地選民同意後增稅。增稅案可由選民或地方政府的決策機關(例如市議會或監督員委員會)提出,列入選票。部分地方稅的調高須獲得三分之二的贊成投票才能通過,其他類型的稅則只須多數(超過半數)贊成投票即可通過。部分地方增稅案獲准永久實施,其他則僅獲准於特定期間內實施。在這些稅到期前,可交由選民決定是否延長實施期間。

提案

要求部分地方稅須經選民以三分之二贊成票通過。依現行法律,用於特定用途的地方稅須獲得三分之二的贊成投票才能通過。這些稅稱為特別稅。然而,

近期法院判決允許由選民提出的特別稅,以多數贊成投票通過。依提案 43,自 2027 年 1 月 1 日起,凡由選民提出新徵、調高或延長實施的地方特別稅,都須獲得三分之二的贊成投票。

財政影響

地方政府未來稅收收入可能減少。

提案 43 將提高地方政府通過部分稅的難度。因此,地方政府未來的稅收收入可能低於未實施本提案時的水準。實際收入影響尚不確定,將取決於地方政府及選民未來的決定。

請造訪 sos.ca.gov/campaign-lobbying/cal-access-resources/measure-contributions/2026-ballot-measure-contribution-totals 獲取主要為支持或反對該提案而成立的委員會名單。

請造訪 fppc.ca.gov/transparency/top-contributors.html 以查閱委員會前10大捐款者名單。